

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)通知于2016年12月19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6日在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六号万通中心D座19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夏建军先生主持，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7名，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一、关于公司2017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

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关于2017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

《关于2017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

媒体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12 月 26 日